



安全理事会

Distr.: General  
21 September 2000  
Chinese  
Original: French

2000 年 9 月 20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给秘书长的信

谨通知你，经过协商，安全理事会成员同意于 2000 年 10 月 7 日至 14 日向塞拉利昂派出一个代表团，各成员还就代表团的任務范围达成了协议，协议副本附后。正继续就代表团的构成进行协商。

请秘书处做出一切必要安排，为该代表团的工作提供便利。

安全理事会主席

莫克塔尔·乌瓦纳（签名）

## 附件

### 安全理事会派往塞拉利昂的代表团的任务范围

- 支持联合国塞拉利昂特派团，研究如何确保安全理事会关于塞拉利昂的各项决议得到全面执行，并审议秘书长为提高联塞特派团的效力所采取步骤的执行情况。
  - 支持塞拉利昂政府采取的行动，酌情同该国政府一道审议《洛美和平协定》各方面执行工作所取得的进展，并探讨安理会提供支持的可能性。
  - 研究这场危机的区域层面，包括人道主义方面，并探讨安理会在这方面可考虑采取哪些进一步步骤，特别是与邻国及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领导人接触，促进持久解决这场冲突的办法，并促进联合国与该区域在为此采取行动时更紧密地合作。
  - 根据安全理事会 2000 年 8 月 14 日第 1315(2000) 号决议，酌情就秘书长关于设立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的报告采取后续行动。
-